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有关规定，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8 号）核准，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 20,901,134 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0.85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644,799,983.9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844,116.58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35,955,867.32 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 6894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二）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内容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总额	644,799,983.90
减：发行费用	8,844,116.58
募集资金净额	635,955,867.32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1,496,178.09
加：以前年度投资收益	644,712.33
减：以前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55,667,655.00
减：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196.26
减：以前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
减：2020年12月31日理财产品占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25,000,000.00
减：2020年12月31日结构性存款占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7,428,906.48
加：本年利息收入	2,023,636.71
加：本年投资收益	14,329,737.87
减：本年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670,000,000.00
减：本年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到期赎回	675,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的到期赎回	40,000,000.00
减：本年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减：募投项目支出	158,247,878.11
减：手续费支出	275.6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534,127.35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158,247,878.11元。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本金余额420,000,000.00元，2021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为16,353,098.98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0,534,127.35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

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关的相关规定。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20年9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55,955,867.32元向全资子公司上海格尔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尔安全”）进行增资，用于实施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及物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其中500万元用于增加格尔安全的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格尔安全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格尔安全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5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及物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安全。2020年9月26日，公司、保荐机构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格尔安全，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北支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签订监管协议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上海格尔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632368807	16,393,546.40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川北支行	上海格尔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121920088510401	4,077,313.62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32369553	63,267.33
合计				20,534,127.3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824.79万元，具

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该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自获得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情况如下：

附表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情况附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国融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国融证券安享收益凭证 2109 号	8,000	4.50%	355.07	360 天	保本固定收益	无	否
国融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国融证券安享收益凭证 2110 号	7,000	4.30%	117.93	143 天	保本固定收益	无	否
国融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国融证券安享收益凭证 2165 号	7,000	3.80%	76.52	105 天	保本固定收益	无	否
国融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国融证券安享收益凭证 2164 号	20,000	4.50%	895.07	363 天	保本固定收益	无	否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420,000,000.00 元，上述产品以赎回时点计算收益，2021 年确认的投资收益

14,445,835.62 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的情况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无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四）本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格尔软件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

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格尔软件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格尔软件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格尔软件董事会编制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二）《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595.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24.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391.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物联网安全技术研究与产业化项目	否	20,957.79	20,957.79	20,957.79	877.33	1,081.97	-19,875.82	5.1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否	24,637.79	24,637.79	24,637.79	1,774.27	2,096.75	-22,541.04	8.5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3,173.19	18,212.84	212.84	101.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3,595.59	63,595.59	63,595.59	15,824.79	21,391.56	-42,204.02	33.6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9 月 28 日, 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在二年内(含二年)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详见附表 2。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